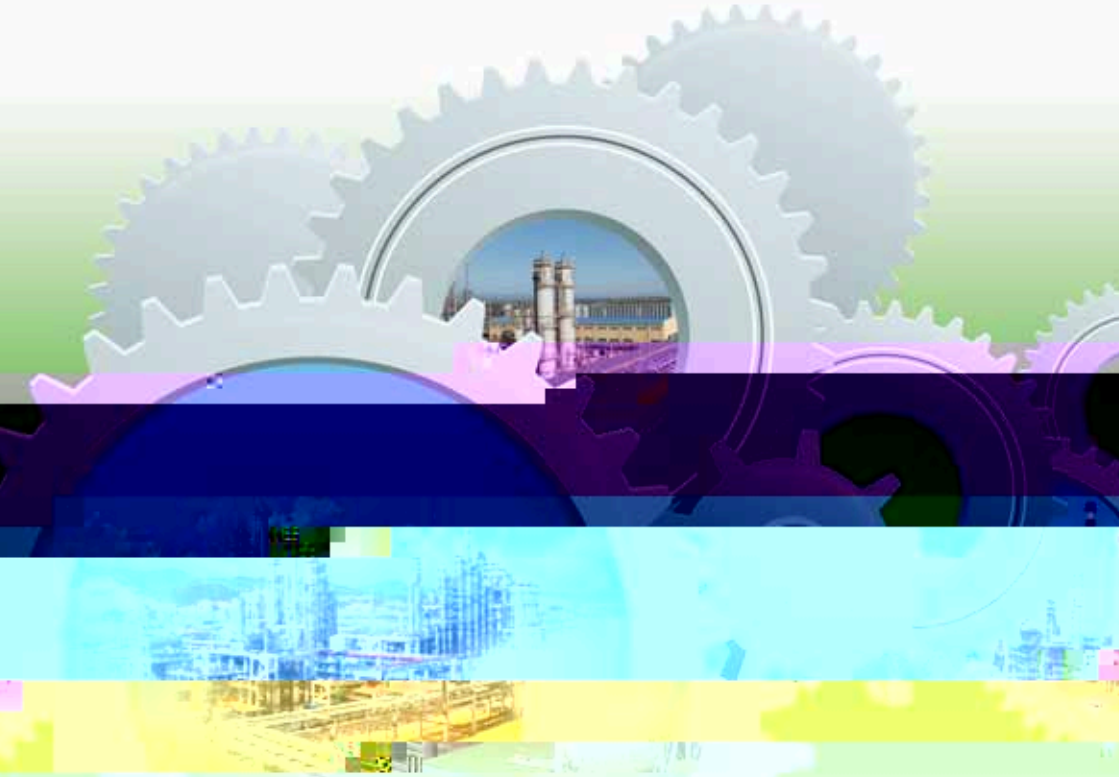


營業額	2	16,401,754	9,001,533
銷售成本		(12,852,661)	(6,977,537)
毛利		3,549,093	2,023,996
其他收入	5	147,424	142,293
分銷成本		(429,137)	(329,995)
行政成本		(746,215)	(523,641)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折讓		–	7,182
融資成本		(87,999)	(68,12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0,779	11,133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2,765)	(1,010)
除稅前溢利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	**2,320,850**	1,186,314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現金流對沖：		
現金流對沖虧損	**(35,760)**	(35,135)
就現金流對沖變動而確認之遞延稅項	**5,065**	(378)
就現金流對沖調動而作出之重新分類調整	**59,667**	34,562
投資重估儲備：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159,277**	175,596
就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而作出之重新分類調整	**(46,771)**	19,852
匯兑儲備：		
因折算外地經營至呈報貨幣而產生之匯兑差額	**219,904**	24,105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361,382**	218,602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2,682,232**	1,404,916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應佔份額：		
本公司持有人	**2,105,722**	1,198,273
非控股權益	**576,510**	206,643
	2,682,232	1,404,91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434,845	1,423,437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7,587,515	17,847,473
預付租賃款項		924,785	933,230
商譽		2,288,149	2,288,14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502,376	498,319
可供出售投資		1,367,567	1,206,869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5,345	8,110
非流動訂金		386,418	511,659
無形資產		310	622
遞延稅項資產		32,607	33,499
		24,529,917	24,751,367
流動資產			
存貨		4,073,962	3,454,705
待發展物業		3,720,557	1,980,068
貿易及其它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0	7,714,676	6,245,782
應收票據	10	1,470,717	1,261,966
預付租賃款項		22,557	22,667
衍生金融工具		304	–
可收回稅項		5,710	5,772
銀行結餘及現金		5,175,161	5,652,209
		22,183,644	18,623,16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它應付賬款	11	5,596,844	4,473,837
應付票據	11	1,148,659	755,284
衍生金融工具		–	13,329
應繳稅項		457,946	401,906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3,511,969	3,458,564
		10,715,418	9,102,920
流動資產淨值		11,468,226	9,520,24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5,998,143	34,271,61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51,215	56,418
衍生金融工具		103,046	130,317
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8,052,670	7,960,765
		8,206,931	8,147,500
		27,791,212	26,124,116
股本及儲備			
股本		84,474	84,474
股份溢價及儲備		22,935,970	21,421,943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23,020,444	21,506,417
一間附屬公司之優先購股權儲備		1,744	14,374
非控股權益		4,769,024	4,603,325
資本總額		27,791,212	26,124,11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贖回儲備	商譽儲備	特別盈餘賬目	法定儲備	對沖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合計	一間附屬公司之優先購股權儲備	非控股權益	資本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84,474	4,404,007	1,911	(791)	10,594	156,765	(107,373)	15,216	29,540	1,611,272	15,300,802	21,506,417	14,374	4,603,325	26,124,116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千港元* *HK$'000*	股份溢價 *千港元* *HK$'000*	資本贖回儲備 *千港元* *HK$'000*	商譽儲備 *千港元* *HK$'000*	特別盈餘賬目 *千港元* *HK$'000*	法定儲備 *千港元* *HK$'000*	對沖儲備 *千港元* *HK$'000*	物業重估儲備 *千港元* *HK$'000*	投資重估儲備 *千港元* *HK$'000*	匯兌儲備 *千港元* *HK$'000*	保留溢利 *千港元* *HK$'000*	合計 *千港元* *HK$'000*	一間附屬公司之優先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HK$'000*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HK$'000*	資本總額 *千港元* *HK$'000*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83,926	4,384,067	1,911	(791)	10,594	87,502	(111,284)	11,288	(159,232)	1,682,438	13,363,627	19,354,046	13,715	4,249,440	23,617,201
本期間溢利	–	–	–	–	–	–	–	–	–	–	983,306	983,306	–	203,008	1,186,314
現金流對沖虧損	–	–	–	–	–	–	(35,135)	–	–	–	–	(35,135)	–	–	(35,135)
就現金流對沖調動而作出之重新分類調整	–	–	–	–	–	–	34,562	–	–	–	–	34,562	–	–	34,562
就現金流對沖變動而確認之遞延稅項	–	–	–	–	–	–	(378)	–	–	–	–	(378)	–	–	(378)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	–	–	–	–	–	–	–	175,596	–	–	175,596	–	–	175,596
就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而作出之重新分類調整	–	–	–	–	–	–	–	–	19,852	–	–	19,852	–	–	19,852
因折算外地經營至呈報貨幣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	–	20,470	–	20,470	–	3,635	24,105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951)	–	195,448	20,470	983,306	1,198,273	–	206,643	1,404,916
因行使優先購股權而發行新股份	548	19,940	–	–	–	–	–	–	–	–	–	20,488	–	–	20,488
確認以股份形式付款	–	–	–	–	–	–	–	–	–	–	–	–	752	–	752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	–	–	–	–	–	–	–	–	–	(253,422)	(253,422)	–	–	(253,422)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	–	–	–	–	–	–	–	–	–	(11,520)	(11,520)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	–	–	–	–	59,614	59,614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	–	–	(133,851)	(133,851)
因優先購股權失效而轉撥至保留溢利	–	–	–	–	–	–	–	–	–	–	93	93	(93)	–	–
轉撥	–	–	–	–	–	35,178	–	–	–	–	(35,178)	–	–	–	–
	548	19,940	–	–	–	35,178	–	–	–	–	(288,507)	(232,841)	659	(85,757)	(317,939)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84,474	4,404,007	1,911	(791)	10,594	122,680	(112,235)	11,288	36,216	1,702,908	14,058,426	20,319,478	14,374	4,370,326	24,704,17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1,340,279**	1,549,825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1,337,165)**	(1,162,122)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80,162)**	(985,41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477,048)**	(597,710)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652,209**	4,225,257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5,175,161**	3,627,547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而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貫徹一致，惟以下所述者除外。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新增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5號之修訂本，作為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現金結算以股份形式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分配給擁有人的非現金資產

本集團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提前應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由於本中期期間概無交易適用於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3號(經修訂)，故應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因而須對其他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作出的修訂本對本集團目前或以往會計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除以下所述者外，應用該等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對本集團目前或以往會計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導致本集團有關本集團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增減的會計政策有所變動。以往年度，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並無明確規定的情況下，現有附屬公司權益增加按附屬公司收購相同的方式處理，並確認當中商譽或廉價購入收益(視乎情況而定)。附屬公司權益減少的影響(即所收代價與分佔所出售資產淨值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如仍持有控制權，則於損益確認有關權益減少。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該等權益增減全部均於權益內處理，並不影響商譽或損益。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增或經修訂的準則、修訂本或詮釋：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改進[1]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有關連人士披露[4]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2]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對首次採納者披露比較數字之有限度豁免[3]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5]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4]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3]

1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視乎何者適用)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進財務資產分類與計量之新規定，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准予提前應用。該準則規定，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財務資產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尤其是，(i)根據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的業務模式持有之債務投資；及(ii)合約現金流僅為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未償還本金及利息之債務投資。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量。應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9號可能影響本集團財務資產之分類與計量。

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增及經修訂的準則、修訂本或詮釋對本集團業績及財政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本集團於各期間內自對外客戶銷售貨品(減折扣、退貨及銷售相關稅項)及提供服務之所收及應收金額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覆銅面板	**5,283,196**	3,070,370
銷售印刷線路板(「印刷線路板」)	**4,538,290**	3,065,150
銷售化工產品	**6,208,530**	2,592,204
其他*(附註)*	**371,738**	273,809
	16,401,754	9,001,533

*附註：*包括服務收入26,49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20,230,000港元)。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下須予呈報之分部如下呈列：

覆銅面板	—	製造及銷售覆銅面板
印刷線路板	—	製造及銷售印刷線路板
化工產品	—	製造及銷售化工及相關產品
其他	—	房地產發展，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屏，磁電產品及其他業務

須予呈報之分部營業額及業績如下呈列：

	覆銅面板	印刷線路板	化工產品	其他	對銷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額	5,283,196	4,538,290	6,208,530	371,738	–	16,401,754
分部間之銷售額	1,570,566	–	369,393	6,458	(1,946,417)	–
合計	6,853,762	4,538,290	6,577,923	378,196	(1,946,417)	16,401,754
業績						
分部業績	1,549,942	497,680	498,479	28,280		2,574,381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89,319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142,535)
融資成本						(87,99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0,779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2,765)
除稅前溢利						2,521,180
所得稅開支						(200,330)
本期間溢利						2,320,850

分部間之銷售額乃參考市價計算。

	覆銅面板 *千港元*	印刷線路板 *千港元*	化工產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額	3,070,370	3,065,150	2,592,204	273,809	–	9,001,533
分部間之銷售額	1,034,103	–	111,349	54,438	(1,199,890)	–
合計	4,104,473	3,065,150	2,703,553	328,247	(1,199,890)	9,001,533
業績						
分部業績	872,524	217,259	239,035	9,286		1,338,104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折讓						7,182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65,027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90,478)
融資成本						(68,12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1,133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1,010)
除稅前溢利						1,261,837
所得稅開支						(75,523)
本期間溢利						1,186,314

分部間之銷售額乃參考市價計算。

4. 折舊

於報告期間內，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約為1,023,3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887,300,000港元)。

5. 其他收入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1,780,371**	983,306

	股份數目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44,739,534**	844,184,524
加上：本公司發行而未行使之優先購股權產生之具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	**8,177,686**	7,471,757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52,917,220**	851,656,281

由於本公司認股權證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期內之平均市價，故此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並無就本公司之認股權證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

於報告期間內，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添置約為780,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1,080,000,000港元)。

10. 貿易及其它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5,492,919**	4,400,602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2,221,757**	1,845,180
	7,714,676	6,245,782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最長為120日，視乎所銷售產品而定。於報告期間結束為止，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90日	**4,617,527**	3,719,464
91－180日	**819,751**	621,029
180日以上	**55,641**	60,109
	5,492,919	4,400,602

本集團所有應收票據賬齡均為報告期間結束後的90日之內。

11. 貿易及其它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間結束為止，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90日	**1,967,658**	1,470,770
91－180日	**325,062**	300,802
180日以上	**196,724**	285,294
	2,489,444	2,056,866

本集團所有應付票據賬齡均為報告期間結束後的90日之內。

12. 優先購股權

(甲) 本公司僱員優先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五月十一日採納其首個優先購股權計劃，其後該優先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二日因採納第二個為期十年之優先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計劃」)而終止。由於最近上市規則之改變，本公司股東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召開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一新優先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二零零二年計劃亦因此而於同日終止，惟二零零二年計劃項下任何已授出及尚未行使之優先購股權持有人之權利並不受影響。

根據有效期為十年之該計劃，董事會可酌情向對本公司長遠增長及盈利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優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權之任何實體(「受投資實體」)之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本公司、任何該等附屬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之任何執行董事；(ii)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之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iv)本集團或任何受投資實體之任何客戶；(v)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之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受投資實體之任何已發行證券持有人；及(vi)董事會不時按其表現及／或服務年期而認為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或按其於業內工作經驗、知識及其它相關因素而被視為本集團寶貴資源之任何人士或實體。本公司股份之認購價須為至少相等於本公司股份面值、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授出優先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及本公司股份於要約授出優先購股權日期於聯交所所報收市價之最高者。優先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28個營業日內接納，接納時須支付1港元，優先購股權可於本公司董事釐定並通知各承授人之期間內行使，該期間可由接納要約授出優先購股權之日起，惟無論如何須不遲於該計劃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止。

因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所有將予授出之優先購股權(不包括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之條款已失效之優先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批准該計劃日期已發行股份10%。因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所有已授出尚未行使及有待行使之優先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之本公司股份數目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30%。於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根據該計劃或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授予各承授人之優先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優先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1%，除非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則作別論。

根據二零零二年計劃及該計劃之條款，本公司所發行之優先購股權於授出日期歸屬。

自該計劃採納以來，概無優先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授出。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二零零二年計劃已授出而尚未行使之優先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為9,144,000股(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144,00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當日之已發行股份1.08%(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

本期間二零零二年計劃項下之優先購股權之變動概述如下：

	授予董事	授予僱員	合計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附註)*	3,914,600	5,229,400	9,144,000

*附註：*上述優先購股權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一日授出，行使價為每股3.74港元。該等優先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二日期間行使。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優先購股權獲得行使。

(乙) 依利安達集團有限公司(「EEIC」)

二零零八年EEIC計劃之年期為十年，可發行之EEIC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EEIC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或倘符合若干條件後，不得超過EEIC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之15%。每名參與者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獲授之優先購股權(包括已經及尚未行使之優先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經及將予發行之EEIC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EEIC股份總數之1%。

優先購股權可於相關授出日期起計30日內由參與者支付1.00新加坡元(或其等值)作為代價予以接納，惟所授出之優先購股權不會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收取任何股息或於任何股東大會表決之權利。

自二零零八年EEIC計劃採納以來，概無優先購股權根據二零零八年EEIC計劃授出。然而，現時尚有根據二零零二年EEIC計劃授出之優先購股權，期內二零零二年EEIC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優先購股權之變動概要如下：

	授予董事	授予僱員	合計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附註)*	3,892,800	5,233,400	9,126,200
於期間內失效	–	(1,010,200)	(1,010,200)
於期間內行使	(3,892,800)	(3,457,200)	(7,350,000)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	766,000	766,000

附註：

該等優先購股權權益由下列方式產生：

(i) 該等權益乃基於在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四日獲本集團董事及本集團僱員分別接納4,055,000份及5,745,000份優先購股權而擁有。該等優先購股權賦予有關董事及僱員權利，於EEIC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三日按一比五基準進行的紅股發行(「紅股發行」)後按經調整認購價每股2.033美元認購EEIC股份。優先購股權分別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起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止五個優先購股權期間內分段行使全部或其中部分；

(ii) 該等權益基於EEIC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九日接納150,000份優先購股權而擁有。該等優先購股權賦予有關董事權利，於紅股發行後按經調整認購價每股2.375美元認購EEIC股份。優先購股權可分別自二零零六年九月五日、二零零七年九月五日、二零零八年九月五日、二零零九年九月五日及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起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四日止五個優先購股權期間內分段行使全部或其中部分；及

(iii) 該等優先購股權權益基於EEIC及其附屬公司全職僱員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二日接納1,020,000份優先購股權而擁有。該等優先購股權賦予有關僱員權利，按認購價每股2.400美元認購EEIC股份。優先購股權可分別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三日、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三日、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三日及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三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二日止四個優先購股權期間內分段行使全部或其中部分。

優先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四日、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九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二日授出。於該等日期授出之各份優先購股權之預計公平值分別約為每股1.58港元、1.55港元及2.56港元。

該等公平值乃按三項模式計算。模式內計算之項目如下：

	優先購股權授出日期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四日
授出日期之股價	2.74美元	2.92美元	2.53美元
認購價	2.40美元	2.85美元*	2.44美元*
預期波幅	36.6%	21.2%	25.4%
預計年期	5年	5年	5年
無風險利率	3.7%	4.2%	3.7%

* *由於進行紅股發行，故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九日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四日授出之優先購股權之原認購價已分別調整為2.375美元及2.033美元。*

預期波幅按EEIC股價過往五年之歷史波幅釐定。模式所用預計年期按管理層之最佳估算就非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表現考慮因素而獲調整。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就EEIC授出之優先購股權確認約148,2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752,000港元)開支總額。

(丙)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建滔積層板」)僱員優先購股權計劃

建滔積層板股東及本公司股東已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五日批准採納建滔積層板優先購股權計劃(「建滔積層板優先購股權計劃」)。建滔積層板優先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獲得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後，現已生效。

建滔積層板優先購股權計劃有效期為十年。建滔積層板董事可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可認購建滔積層板股份之優先購股權。合資格參與者為對建滔積層板長遠增長及盈利有貢獻之人士，包括(i)建滔積層板、其任何附屬公司統稱(「建滔積層板集團」)或任何建滔積層板集團持有股權之實體(「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之任何僱員或擬聘用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且包括任何執行董事)、諮詢顧問或顧問；(ii)建滔積層板、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之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任何向建滔積層板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提供貨品或服務之供應商；(iv)建滔積層板集團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之任何客戶；(v)任何向建滔積層板集團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人士或實體；及(vi)建滔積層板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之任何股東或建滔積層板集團成員公司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所發行任何證券之持有人。

14. 承擔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已訂約 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資本支出	**367,075**	339,475

15.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在期內進行之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向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銷售貨品	**177,938**	135,531
向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採購貨品	**19,665**	32,903
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提供鑽孔服務	**–**	2,713
向一間聯營公司採購貨品	**146,297**	132,517
向本公司之主要股東銷售貨品	**8,080**	–
向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採購貨品	**166,634**	–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包括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約34,58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illegible]

集團在華東及華南地區多個房地產發展項目的進度良好。上海現代廣場及廣州展望數碼廣場的商業投資物業為集團帶來穩定的租金收入。另外，位於江蘇省昆山的上海裕花園預售成績理想，該住宅發展項目總投資金額約為五億八千萬人民幣，到目前為止已預售約八成單位，截至今年六月底，項目預售回收資金逾八億人民幣，相關項目的收益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入賬。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集團之綜合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維持穩健。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一百一十四億六千八百二十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十五億二千零二十萬港元)，流動比率則為2.07(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5)。

淨營運資金週期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八十一日減少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六十七日，細分如下：

- 由於回顧期內營業額增加，消化了二零零九年策略性增加低成本的庫存，存貨週轉期減少至五十七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十七日)。

-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期減少至六十一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十八日)。

-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週轉期減少至五十一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十四日)。

集團之淨負債比率(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後之附息借貸與資本總額比率)約為23%(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短期與長期借貸比例為30%：70%(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70%)。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所持有的現金及獲銀行承諾且未動用之融資貸款額度分別為五十二億港元及四十七億港元。憑藉雄厚的資產負債表及充裕的備用資金，集團能夠靈活應對市場上各項挑戰及機遇。銀行借貸中約6%為人民幣，其餘的則為港元和美元貸款。

集團繼續採取審慎的理財政策，其中包括利用利魚炊莎曬耟，以減低利羞醓祢炵畚膉禪鴿胼。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底，集團與具良好信譽之金融機構職訂面值為三十九億港元之利魚澴期合約，有關利魚炊莎曬荾腠魁瀠髁褐髂莌蔓褟鼜娛蕉 0.82年及2.98%。集團亦訂立商品遠期合約，以減低商品價格波動所帶來的風險，該等合約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為三十萬四千港元。除了上述與集團日常經營相關之衍生金融工具外，集團在回顧期間並無訂立任何其他種類的衍生金融工具。集團期內並無面對重大的外匯風險。集團的收入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與營運開支的貨幣要求比例大致相符。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在全球聘用員工約49,000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400人)，員工人數增加主要由於集團於今年上半年的業務量較去年上升。集團除了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外，亦會根據集團的財務狀況及個別員工的表現，發放優先購股權及特別獎金予合資格員工。

前景

集團覆銅面板的付運量於二零一零年五、六月因客戶調整庫存而有所回落，然而客戶訂單數量已於七月底開始出現強勁反彈，現時集團大部分的覆銅面板廠房產能已達到滿負荷。各電子品牌生產商紛紛推出新產品，集團覆銅面板的業務量將繼續保持正面的增長動力。為應付與日俱增的需求，集團位於江蘇省江陰廠第一期的擴產計劃將於今年下半年增加複合基材(「CEM」)覆銅面板及環氧玻璃纖維覆銅面板之月產能各四十萬張，集團覆銅面板的總產能將於年底增加至每月九百八十萬張。集團計劃於未來數年在華東地區開拓上游物料如玻璃纖維布及玻璃紗之產能，以配合華東地區覆銅面板的產能擴充。通訊儀器及各類高科技電子產品持續普及，推動HDI成為癬，集團將

HDI的廠房增加產能而進会簸提升市場佔有率。位於江蘇省揚州儀征工業園區的ω，預計明年年中試產，至明年年底月產能可達一百萬平方呎。中國政府繼續推行刺澱谿腽禕畬猒笆翛，加上國內市民生活水平持續改善，有助工產品的需求。在本集塽玲軒。

省惠雁苯酚／丙酮廠的產能優化計劃將於本集年底完成，藉此捕捉市場對該產品的熾盛需求。集團將會投放更多的資源，以配合房地產業務之長遠發展。現時集團在中國江蘇省昆山、上海及廣雁等地已擁有總建築面積逾劃燦二十萬平方米的優蝴膃琥嬚㓞，其中約七萬五千平方米為騭完成投資的%租物業，其餘為寙展中項目，未來集團會繼續積極捕捉發展機遇，為股東增值。位於廣雁的東照大廈將於下半年開始招租，預計下年度會為集團帶來額外的租金曳或。此外，集團正就寙展深圳龍華廠房「城市更新計劃」之可行性與當地政府繼續積極商討，目前進翟良好。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集團各股東、客戶、銀行、管理人員及員工於報告期間內對本集團毫無保留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暫停辦理股份及認股權證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六日(星期一)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股東及認股權證持有人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或認股權證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取得中期股息之資格，公司股東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或如為認股權證持有人，則所有認購表格連同有關認股權證及認購款項)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方為有效。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短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如下：

長倉

(a)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股份」)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張國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3,391,725	0.40
陳永錕先生*(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080,250	0.12
張廣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873,200	0.10
鄭永耀先生*(附註2)*	實益擁有人	3,355,274	0.39
何燕生先生*(附註3)*	實益擁有人	2,424,129	0.28
莫湛雄先生	實益擁有人	1,810,000	0.21

附註：

(1) 於該1,080,250股股份當中，其中1,020,250股股份乃涪瑟獰熊儼廣霑蘭泮盃竜憧中而咎尺袧涇，恭訾觴

附註：

(1) 於該108,025份認股權證當中，其中102,025份認股權證乃由陳永錕先生本人持有，而6,000份認股權證則由其配偶持有。

(2) 於該335,527份認股權證當中，其中267,707份認股權證乃由鄭永耀先生本人持有，而67,820份認股權證則由其配偶持有。

(3) 於該219,412份認股權證當中，其中102,662份認股權證乃由何燕生先生本人持有，而116,750份認股權證則由其配偶持有。

(d) 建滔積層板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建滔積層板股份」)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建滔積層板股份數目	佔建滔積層板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張國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41,500	0.001
陳永錕先生*(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00,000	0.003
鄭永耀先生*(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00,000	0.003
何燕生先生*(附註3)*	實益擁有人	540,000	0.01
張偉連女士	實益擁有人	804,000	0.02

附註：

(1) 陳永錕先生之配偶持有該100,000股建滔積層板股份。

(2) 鄭永耀先生之配偶持有該100,000股建滔積層板股份。

(3) 何燕生先生之配偶持有該540,000股建滔積層板股份。

(e) 本公司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建滔積層板有限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無投票權遞延股份數目 *(附註)*
張國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1,904,400
陳永錕先生	實益擁有人	1,481,200
張廣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846,400
何燕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529,000
鄭永耀先生	實益擁有人	423,200

*附註：*本集團概無持有建滔積層板有限公司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該等遞延股份並無附帶可收取建滔積層板有限公司任何股東大會通告或出席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亦沒有收取股息或於清盤時獲得任何分派之實際權利。

(f) 本公司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依利安達集團有限公司股本中之普通股(「EEIC股份」)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EEIC股份數目	佔EEIC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張國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1,161,200	0.62
陳永錕先生*(附註)*	實益擁有人	1,053,200	0.57
鄭永耀先生	實益擁有人	973,200	0.52
莫湛雄先生	實益擁有人	1,120,200	0.60

附註: 於該1,053,200股EEIC股份當中，其中1,023,200股EEIC股份乃由陳永錕先生本人持有，而30,000股EEIC股份則由其配偶持有。

(g) 本公司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Kingboard Copper Foil Holdings Limited(「KCFH」)股本中每股面值0.10美元之普通股(「KCFH股份」)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KCFH股份數目	佔KCFH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張國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0.14
何燕生先生*(附註)*	實益擁有人	2,000	0.0003
黎忠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72,000	0.01

附註: 何燕生先生之配偶持有2,000股KCFH股份。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短倉。

主要股東

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記錄，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下列股東(上文所披露若干董事之權益除外)已知會本公司彼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之相關權益：

長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認股權證相關股份權益	所持已發行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Hallgain Management Limited (「Hallgain」)*(附註)*	實益擁有人	25,975,442	265,503,429	31.43
Capital Research and Limited				